**保定市徐水区委老干部局**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文件规定，现将我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如下：

第一部分: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 **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老干部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老干部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或参与拟订全区老干部工作有关的具体规定和办法。或参与拟订全区老干部工作有关的具体规定和办法。

2、指导、督促、检查各乡镇、各部门的老干部工作，组织和协调区直有关部门共同做好老干部工作。

3、指导各乡镇、区直各单位老干部安置工作，负责进出区离休干部易地安置手续，负责办理离休荣誉证。

4、督促、指导各乡镇、各部门落实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检查离休干部离休费、医药费的落实，调查研究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中的问题，协调有关部门提出解决办法。

5、协助组织部门抓好老干部党支部建设，加强和改进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

6、负责管理区老干部活动中心，指导各乡镇老干部活动室建设。组织和指导老干部开展健康科学的文化艺术、体育娱乐、保健讲座、健康疗养、参观学习等活动，负责“老年大学”的建设和管理。

7、指导和组织老干部在政治、经济、文化等领域发挥作用。

8、负责指导逝世离休干部的善后工作。

9、承担区委老干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做好老干部工作的接待工作。

**二、机构设置**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 1 | 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老干部局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第二部分：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区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我部门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说明**

2022年预算收入为305.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05.5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04万元。

**二、支出说明**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305.5万元

基本支出287.75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253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34.76万元

项目支出 17.74万元

 其中：本级支出17.74万元

**三、比上年增减情况**

本年度预算收支安排305.5万元，较上年增加47.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4.9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项目支出减少12.36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第三部分：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4.31万元，其中办公费10.18万元，邮电费5.36万元，工会经费、福利费2.5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3万元，其他支出13.82万元。

第四部分：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名称** | **2021年度预算** | **2022年度预算** | **增减金额** | **变化原因** |
| 因公出国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 3 | 2.43 | -0.57 | 财政压减各单位支出 |
| 公务接待费支出 | 0.5 | 0.49 | -0.01 | 财政压减各单位支出 |
| 合计 | 3.5 | 2.92 | -0.58 | 财政压减各单位支出 |
|  |  |  |  |  |

 |

第五部分：预算绩效信息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和区委重要部署，科学决策、坚持以人为本，认真落实好离退休干部政治待遇，落实三项保障机制为重点,抓好离退休干部的生活待遇，进一步完善老干部活动中心建设，组织引导老干部积极发挥余热。增强责任感和工作积极性，不断提高对离退休干部的服务水平。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抓好老干部局自身建设，提高服务质量，不断规范履职行为，努力开创老干部局工作新局面。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离退休干部政策及服务

1、绩效目标：落实老干部政策、生活待遇。继续开展徐水区离退休干部城区小组经费，通过该项目让每位老干部感受到政治上的关心，生活上的爱护，加强离退休干部管理制度。离休干部和区级实职退休干部体检费，让每位老干部感受到政治上的关心，生活上的爱护。老年节区内参观视察经费和特困企业离休干部公用经费和离退休干部慰问经费及徐水区特困离退休干部帮扶机制费，保障离退休干部各项政策的落实。

2、绩效指标：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离退休干部的方针政策，组织落实离退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 老干部生活待遇保障率达到100%，

（二）老年活动阵地建设

1、绩效目标：开办网上远程教育，以老年大学为依托成立老干部合唱团、京剧社、老年书画研究会等老干部社团丰富老干部的文化生活，为我县精神文明建设贡献了力量；关工委以关心、教育、培养青少年健康成长为目的，按照“急党政之所急、想青少年所需、尽关工委所能”的工作方针，充分发挥“五老”的优势和作用，开展丰富多彩、生动活泼及教育和关爱下一代活动，竭诚为老同志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做好服务。

2、绩效指标：老年教育及关心下一代，贯彻执行老年教育和老干部工作方针，构建终身教育体系，老年教育普及率达到100%；开展全区关心下一代工作，组织老同志参加青少年教育工作。救助贫困学生，对贫困学生给予精神和物质的支持，目标完成率达到100%。

（三）综合事务管理

1、绩效目标：负责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机构设施维修改造、后勤保障、日常运转。

2、绩效指标：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达到100%。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分解职责目标

单位主要领导切实履行法人主体责任，项目负责人要负总责、亲自抓，亲自督办，即明确各环节的责任，时间节点，又要统筹各个环节，做到协调有序、相互衔接，形成合力。结合我局重点工作完成的时限，组织各环节承办人共同研究，明确预算编制、执行、实施、等关键环节责任人、承办人、完成时限等绩效指标，并把预算支付进度责任分解落实到各个环节，通过抓项目早实施推动预算执行进度，在保证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的基础上保证预算执行质量。

2、加强资金使用监督，确保支付安全

牢固树立依法理财和厉行节约的理念，坚持预算执行进度和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并重的原则，在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付进度的同时，认真做好资金支付的监督管理工作，使监督检查工作常态化。加大自查力度，严禁违规使用资金，确保资金安全和项目绩效。

3、加强动态督导，落实全过程监管

进一步完善财务部门总牵头、有关业务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及时研究涉及预算编制执行的难点和重点问题，建立预算编制、执行的全过程进度动态监控制度，确保预算编制的合理性、科学性，资金支付的合规性、时效性，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

4、及时、合规、有效进行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及绩效自评工作

遵循目标导向、权责对等、全面覆盖、突出重点、适时适当的原则，对照批复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预算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依托财政信息系统一体化平台，通过调查取证、实地核查等方式采集信息，掌握本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同时，做好年中绩效监控分析，加强监督检查，及时纠正偏差，确保各项工作围绕绩效目标实现路径进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薄弱环节，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效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加强财物资产管理，完善考核机制

加强对本单位财物资产的管理，实现财物资产有人管理，有人负责，严格落实各项财物制度，增强全局人员的财物资产管理观念，提升管理水平。结合我局实际，有针对性地研究完善预算绩效考核制度和组织机制，确保预算管理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推动全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健康发展，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287001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130D | 项目名称 | 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50 | 其中：财政 资金 | 4.50 | 其他资金 |   |
| 资金用于资助贫困学生、组织、关爱教育青少年活动及关工委办公经费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
| 绩效目标 | 1.切实为广大青少年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开展好助学、助困、助残、助孤和助留守儿童等“五助”活动。2.该项目九月底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青少年保障人数 | 青少年保障人数 | ≥35人 | 根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青少年保障覆盖率 | 需要保障的青少年是否得到了有效覆盖 | ≥90% | 根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及时率 | 是否按时完成项目 | ≥95% | 根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在预算范围内支出 | ≤4万元 | 根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青少年家庭教育负担减轻比例 | 通过调研，受助青少年家庭教育负担减轻情况 | ≥95% | 根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青少年满意率 | 通过调研，青少年满意率 | ≥90% | 根据工作方案 |

2.老年大学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287001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1292 | 项目名称 | 老年大学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8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80 | 其他资金 |   |
| 用于老年大学组织活动经费，用于购买活动用品等费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
| 绩效目标 | 1.扎实推进离退休干部学习活动阵地建设，提高退休干部的业余生活质量2.三月支出25%，六月支出50%，九月支出80%，十一月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服务老干部人数 | 服务老干部人数 | ≥200人 | 根据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开展活动次数 | 开展活动次数 | ≥1次 | 根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活动参与率 | 开展活动老干部参与情况 | ≥95% | 根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项目按时完成率 | 项目按时完成率 | ≥98% | 根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在预算控制范围内支出 | ≤1.8万元 | 根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老干部业余生活保障率 | 业务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的老干部比重 | ≥95% | 根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老干部满意率 | 老干部满意率（ | ≥95% | 根据工作方案 |

3.老年节活动及参观视察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287001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1311 | 项目名称 | 老年节活动及参观视察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0.90 | 其中：财政 资金 | 0.90 | 其他资金 |   |
| 为丰富老干部节日期间生活，区委、区政府批准，拟在老年节期间组织离退休干部代表我区重点工程和企业进行参观视察，在老干部活动中心举办文艺演出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
| 绩效目标 | 1.提高退休干部的政治待遇2.该项目10月底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老干部参加人数 | 老干部参加人数 | ≥35人 | 根据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举办活动次数 | 举办活动次数 | ≥1次 | 根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老干部参与率 | 参与活动的老干部保障率 | ≥95% | 根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及时率 | 按时完成项目 | ≥95% | 根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在预算控制范围内支出 | ≤0.9万元 | 根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老干部业余生活丰富水平提升率 | 通过调研，认为业余生活丰富水平得到提升的老干部比例 | ≥80% | 根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老干部满意率 | 参与活动的老干部满意率 | ≥95% | 根据工作方案 |

4.离退休干部和区级实职退休干部体检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287001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132L | 项目名称 | 离退休干部和区级实职退休干部体检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70 | 其中：财政 资金 | 2.70 | 其他资金 |   |
| 资金用于离退休干部和区级实职退休干部体检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
| 绩效目标 | 1.进一步加强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保障离退休干部生活待遇各项政策落实到位。2.6月底完成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体检保障人数 | 老干部体检保障人数 | ≥60人 | 根据工作方案 |
| 数量指标 | 组织体检活动次数 | 组织离退休干部和区级实职退休干部体检次数 | 1次 | 根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体检机构合格率 | 项目完成率 | 100% | 根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工作按期完成率 | 工作按期完成率 | 100% | 根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预算成本控制数 | 在预算范围内支出 | ≤2.7万元 | 根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老干部生活保障率 | 老干部生活保障率 | 100% | 根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老干部满意率 | 老干部满意率（15分） | ≥95% | 根据工作方案 |

5.离退休干部慰问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287001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128E | 项目名称 | 离退休干部慰问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7.84 | 其中：财政 资金 | 7.84 | 其他资金 |   |
| 在重要纪念日、春节、老年节期间，要组织集中走访慰问。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
| 绩效目标 | 1.根据徐办发（2018）20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实施意见》中指出坚持和完善离退休干部政治待遇各项制度，根据离退休干部特点和需求，创新和改进落实政治待遇的方式方法。2.该项目12月底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慰问离退休干部人数 | 慰问离退休干部人数 | ≥4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慰问品完好率 | 慰问品完好率 | 100百分比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工作按期完成率 | 工作按期完成时间 | ≥98百分比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在预算范围内支出 | ≤93百分比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老干部生活待遇保障率 | 老干部生活待遇保障率 | ≥96百分比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老干部满意率 | 老干部满意率 | ≥95百分比 | 依据工作方案 |

第六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无政府采购预算的写**：2022年，我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第七部分：国有资产信息

上年末我部门固定资产总金额为226.24万元（详见下表）。 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万元，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本年度无拟购置固定资产的写：我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产购置计划，拟购置金额为0。

|  |
| --- |
| 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单位：万元）** |
| **固定资产总额** | **--** | **226.24** |
|  1、房屋（平方米） | 1963 | 189.6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90 |  |
|  2、车辆（台、辆） | 1 | 16.29 |
|  3、单价在50万元以上的设备(台、套) |  |  |
| 其中：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  |  |
|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136 | 20.35 |

第八部分：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九部分：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